

編號：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115 學年度 第 1 學期 人工加選單

姓名		學號		取得師資生學年度	
系所	學系 年級	師資類科	☐ 中教 ☐ 小教 ☐ 同時擁有中小教		
電話		E-Mail			

可辦理身分分別並檢附符合證明文件(請勾選)

☐延畢生或已屆畢業年限且教育學程已修讀第 3 個學期(含)以上
☐因同時修習中小教，或辦理移轉師資生資格(曾辦理抵免教育專業學分)而被系統擋修者。
☐基礎課程及方法課程皆無選到課者。
☐師資生重修。(重修必修課程、或者曾修過相同課名無法透過系統選課)
☐修習特殊教育導論 3 學分者，且選課學分數為：中教 9 學分(4 門課)或小教 11 學分(5 門課)，申請人工加選 2 學分(1 門課)，所選課程以人數尚未額滿之課程為優先。

可加簽課程	國民小學基本學科		國音及說話、普通數學、社會領域概論、自然科學領域概論
			視覺藝術(上學期)、表演藝術(上學期)、音樂(下學期)
	教育基礎課程		教育概論、教育心理學、教育哲學(下學期)、教育社會學
	教育方法課程		課程發展與設計、學習診斷與評量、班級經營、輔導原理與實務、教學原理
	教育實踐課程	國民小學	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、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、 國民小學社會教材教法、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教材教法 國民小學藝術領域教材教法、國民小學教學實習
		中等學校	藝術領域(音樂/表演藝術/視覺藝術)探究與實作(上學期)、藝術領域(音樂/表演藝術/視覺藝術)教材教法(上學期)、藝術領域(音樂/表演藝術/視覺藝術)適性教學(下學期)、藝術領域(音樂/表演藝術/視覺藝術)教學實習(下學期)
	必選修課程		職業教育與訓練暨生涯規劃、教育議題專題

選課代號	課程師資類別	課程名稱 (僅開放上述課程名稱)	學分數	授課教師簽名
	☐ 中教 ☐ 小教			
	☐ 中教 ☐ 小教			
	☐ 中教 ☐ 小教			

☐本人已詳閱人工加選規範並符合人工加選身分、可加簽課程，了解本中心法規(學分數上限、先修課程)規範且同意加簽規範將視教室空間大小、修習人數等因素而定，非保證一定選得到課！

☐本人已清楚知道 115 年 09 月 09 日(星期三)下午 16 時前，將紙本資料交到師培中心，逾期將不予受理。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繳交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●本申請單依照中心決議協助同學加選課程，非依照遞送順序。

●人工加選單逾期送件將概不受理，待中心審議結束後兩天內將課程匯入，請自行查閱課表。

學生修習歷程檢核	中心審議結果	中心主任核章
	☐ 通過 課程名稱： ☐ 不通過 原因：	

師培中心收件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點____分